

##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:

- 每股分配比例: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 元(含税)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,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,拟维持派发比例不变,相应调整每股派发总额,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-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%的简要原因说明: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、发展阶段、自身经营模式、盈利水平以及未来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,需要积累适当的留存收益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周转及战略发展需求,提升公司整体价值,有利于实现股东的长期回报。

### 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148,610,729 元,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,412,487 元,本期可供分配利润为 141,198,242 元,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1,209,143,793 元,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,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1,350,342,035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,

公司 2021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1,494,253,157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4,942,531.57 元（含税）。本年度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为 10.05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二、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%的情况说明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8,610,729 元，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74,124,872 元，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35,118,179 元，拟分配的现金红利为 14,942,531.57 元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 30%，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：

### （一）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

汽车产业已成为我国国民经济中的一个重要支柱产业，而零部件作为汽车工业中的上游产业，是整个汽车工业产业链的重要组成部分。近年来，在汽车行业平稳增长的带动下，零部件市场发展总体情况趋于良好。我国汽车零部件产业的区域集中度较高，且多与整车制造产业形成完整配套体系。产业发展的特征包括两大方面：行业空间大，持续增长；竞争格局分散，企业平均规模较小。随着汽车从传统燃油型向新能源转型，整车厂商对零部件供应商又提出了技术创新及优化工艺的新要求。零部件行业的长期发展向好势头不变，仍有较大的发展机遇。

### （二）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

公司经过多年的努力，凭借对轻量化材料的深入理解和丰富的经验，依靠良好的制造能力和设计能力，公司核心技术能力持续提升，产业规模不断扩大，整

体产业处于快速突破阶段。公司将不断升级核心竞争力，以市场发展为导向，支持、配合整车制造商于其集中分布区域战略布局产能，大力提高研发及生产技术水平，顺应工业自动化潮流，提升管理及生产经营效率。

### （三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

2021年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59,539.14万元，比上年同期下降8.45%；实现利润总额24,277.78万元，比上年同期下降16.04%；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,861.07万元，比上年同期下降10.05%。随着募投项目的建设实施，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及业务的不断增长，公司在市场开拓、研发、生产等方面存在较大的运营资金需求。

### （四）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

围绕公司经营发展战略，未来几年，公司在新产品研发、市场开拓、产能提升等方面仍需要资金投入以加强公司的竞争力，全力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目标。

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、发展阶段、自身经营模式、盈利水平以及未来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，需要积累适当的留存收益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周转及战略发展需求，提升公司整体价值，有利于实现股东的长期回报。

### （五）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

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用于公司核心业务的发展，补充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，支持产品研发及市场拓展，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以及核心竞争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，为投资者创造更大的价值。

## 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### 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需要。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、现金流状况、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，同时能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，有利于公司健康、持续稳定发展的需要。因此同意该预案，并同意该分配预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并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现状、未来发展规划及资金需求，其决策程序合法、合规，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，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。

### 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及股东长远利益，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及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3 月 30 日